

承德县特聘农技员计划公告

根据“河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北省 2020 年基层农技推广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继续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面向全县招募 5 名农技推广服务特聘人员,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特聘计划

2020 年计划招募特聘农技员 5 人,聘用期 1 年。

二、特聘对象

一是农业乡土专家,二是农业种养能手,三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骨干,四是农业科研教学单位中长期在生产一线开展成果转化与技术服务的科技人员,五是农业院校毕业回乡创业人员。农业系统体制内在岗人员不纳入特聘农技员聘用范围。

三、特聘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

2、在粮食生产、特色种养、蔬菜生产、农产品加工等方面有专长,或具备农业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热爱农业农村工作,责任心、服务意识和协调能力较强。

3、熟悉电脑操作,能够独立完成网上办公。

4、具备高中或同等以上学历、年龄 50 周岁以下。

5、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四、服务要求及服务时限

1、特聘农技员服务期限 1 年。

2、服务期间，以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解决产业发展实际问题等为主要考核指标，采取量化打分和实地测评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对特聘农技员服务效果进行绩效考核。

3、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考核不合格的及时解除服务协议；

4、对考核优秀的特聘农技员，服务期满后可优先继续聘用。

五、招募程序

1、个人申请：凡有意报名者，须本人携带本人身份证、毕业证、2寸近期免冠彩色照片2张等相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到承德县农业农村局科技教育股现场报名，并填写报名表（附表1）。

2、候选人公示：科技教育股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对符合条件的报名者进行汇总。切实做到优中选优，并将推荐意见和被推荐人基本情况信息进行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期5天。公开公示无异议，组织考试、考核。

3、考试、考核：农业农村局联合人事、纪检、组织、财政部门成立考核组，对候选人进行考试、考核，基本程序为：1、考试40分：农业基础知识30分、计算机操作10分。2、考核60分：①学历20分（高中、中专10分，专科15分，本科及以上20分）；②工作业绩和在校表现20分（一般10分，比较突出15分，突出20分。）；③考核组评议20分（考核组人员对候选人进行提问，按回答问题情况打分）。（注：原有特聘农技员考核为优秀等次的直接聘用，考核为合格等次的加10分；分数相同时，全日制农业院校毕业学历高者优先）

4、研究公示：经专家组面试确定初步人选后，报补助项目领导小组最终审定，并对拟聘用特聘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5天。

5、确定人选：公示期满后，根据信息反馈情况确定最终人

选，由农业农村局与其签订特聘协议。

六、待遇

特聘农技员聘用期间实行月工资制度，2000+500（社会保险）元/人/月，同时给予缴纳意外伤害险。由农业农村局在签订特聘协议后每月月底发放本月工资。

七、申报时间、地点及携带证件

1、申报时间：报名时间为2021年4月7日到2021年4月12日。

2、报名地点：承德县农业农村局科技教育股（505室）

3、联系电话：0314-3011241

4、携带证件：申报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奖励证书等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



附表 1

特聘农技员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政治 面貌		照片
家庭住址						
出生年月				民 族		
毕业学校				所学 专业		
联系电话				学 历		
本人基本情 况和工作经 历						
本人受过奖 励情况						
备 注						